

中诚信国际关于延迟披露当阳市鑫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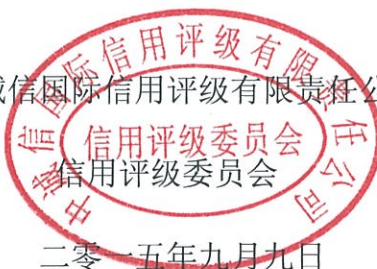
2015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当阳市鑫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源投资”）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发行了 12 亿元 7 年期公司债券，即“14 当阳债”。

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要求，我司需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鑫源投资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由于鑫源投资延迟披露 2014 年财务报告，我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告延迟披露鑫源投资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2015 年 6 月 29 日，鑫源投资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 2014 年财务报告，但截至此次公告日，我司尚未收集到鑫源投资的完整业务资料，故仍需继续延期披露鑫源投资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

我司在收到鑫源投资完整业务资料后，将尽快出具鑫源投资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

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